

证券代码：002973

证券简称：侨银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32

债券代码：128138

债券简称：侨银转债

##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 一、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经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6,814,725.46 元，母公司 2023 年实现净利润 103,139,661.67 元，按照母公司与合并报表数据孰低原则，公司 2023 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583,634,906.71 元。

以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08,664,953 股为基数，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0,866,495.30 元（含税），本年度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，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，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。

#### （二）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

报告期内，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6,814,725.46 元。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40,866,495.30 元（含税），占本年度归属于上

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12.90%，具体说明如下：

### 1、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发展阶段

公司扎根于城市管理服务行业，深耕城市全域综合治理服务事业，该领域是公共服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收入来源政府财政预算。近年来受经济环境下行、市场竞争加剧、应收账款回款较慢等综合因素影响，客户付款的速度不及预期，导致公司的现金流受到一定程度影响。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充足的流动资金支持以应对挑战。公司正通过加强与政府部门的沟通与合作，同时在内部实施管理改革，降本增效，强化客户源头管理并推动科技创新，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。

### 2、公司盈利水平、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

近年来，公司保持相对稳定的盈利能力。随着公司加大战略区域布局、拓宽产业链，加速布局“数智城市服务”新领域新赛道，投资资金需求显著增加。为满足日常经营周转需要、保障履约、增强抗风险能力，公司需要保留一定的安全资金保障。

### 3、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以及收益情况

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，用于战略区域投资、补充营运资金、偿还有息负债、平衡资本结构，着力提升价值创造能力，以更优业绩回报股东。

### （三）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相关方案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、利润分配计划、股东长期回报规划。

### （四）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

鉴于公司当前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和战略规划，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，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，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经营业绩成长性相匹配。

## 二、相关审核、审批程序

### （一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的年度发展规划相匹配，符合公司目前所处发展阶段的实际情况，符合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，有利于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稳定发展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，存在不确定性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7 日